(19)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实用新型专利

(10)授权公告号 CN 204130109 U
(45)授权公告日 2015.01.28

(21)申请号 201420422549.5

(22)申请日 2014.07.29

(73)专利权人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 516005 广东省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B区4#楼

(72)发明人 吕艳斌

(74)专利代理机构 广州三环专利代理有限公司 44202
代理人 温旭

(51)Int.Cl.
G09F 9/35(2006.01)
G06F 3/041(2006.01)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

(54)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显示器

(57)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显示器。所述显示器包括:液晶显示屏、显示屏支架、显示屏固定框、减震垫和后盖;所述液晶显示屏安装在所述显示屏支架上;所述显示屏支架固定连接在所述后盖上;所述显示屏固定框环绕设置在所述液晶显示屏与所述显示屏支架相接触的位置处,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与所述显示屏支架可拆卸式连接;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与所述液晶显示屏外表面之间贴有所述减震垫。应用本实用新型技术方案,能够在显示器受到外部冲力时保护液晶显示屏,并且安装简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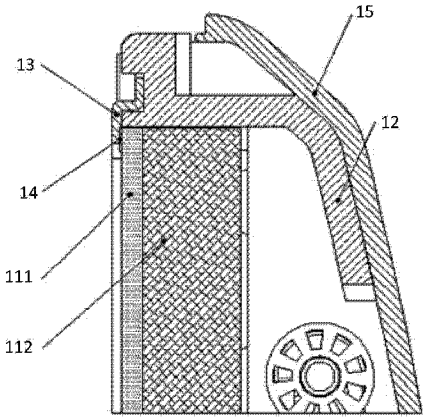

CN 204130109 U

1. 一种显示器，其特征在于，包括：液晶显示屏、显示屏支架、显示屏固定框、减震垫和后盖；所述液晶显示屏安装在所述显示屏支架上；所述显示屏支架固定连接在所述后盖上；所述显示屏固定框环绕设置在所述液晶显示屏与所述显示屏支架相接触的位置处，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与所述显示屏支架可拆卸式连接；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与所述液晶显示屏外表面之间贴有所述减震垫。

2.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显示器，其特征在于，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为台阶状固定框，包括高阶端面和低阶端面；所述高阶端面与所述减震垫相贴；所述低阶端面可拆卸式连接在所述显示屏支架上对应的凹槽中。

3. 根据权利要求 2 所述的显示器，其特征在于，所述低阶端面通过至少六个螺钉连接在所述显示屏支架上。

4.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显示器，其特征在于，所述液晶显示屏为触控液晶显示屏，包括触摸屏和显示屏。

一种显示器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显示设备技术领域，特别是涉及一种显示器。

背景技术

[0002] 随着电子技术的进步，数码产品如液晶显示器的应用越来越普及。

[0003] 发明人在研究中发现，在传统技术中，液晶显示屏通常是直接固定安装在显示器本体上。此种结构安装简单，但是在显示器受到外部冲力，如显示器发生摔落等意外时，容易对液晶显示屏造成损伤。因此，需要提供一种显示机结构，使其能够保护液晶屏，并且安装简单。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基于此，有必要针对提供一种显示器，能够在显示器受到外部冲力时保护液晶显示屏，并且安装简单。

[0005] 一种显示器，包括：液晶显示屏、显示屏支架、显示屏固定框、减震垫和后盖；所述液晶显示屏安装在所述显示屏支架上；所述显示屏支架固定连接在所述后盖上；所述显示屏固定框环绕设置在所述液晶显示屏与所述显示屏支架相接触的位置处，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与所述显示屏支架可拆卸式连接；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与所述液晶显示屏外表面之间贴有所述减震垫。

[0006] 在一个实施例中，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为台阶状固定框，包括高阶端面和低阶端面；所述高阶端面与所述减震垫相贴；所述低阶端面可拆卸式连接在所述显示屏支架上对应的凹槽中。

[0007] 在一个实施例中，所述低阶端面通过至少六个螺钉连接在所述显示屏支架上。

[0008] 在一个实施例中，所述液晶显示屏为触控液晶显示屏，包括触摸屏和显示屏。

[0009] 上述显示器，包括液晶显示屏、显示屏支架、显示屏固定框、减震垫和后盖。通过将显示屏固定框环绕设置在液晶显示屏与显示屏支架相接触的位置处，显示屏固定框与显示屏支架可拆卸式连接，并且在显示屏固定框与液晶显示屏外表面之间贴有减震垫，由此可以在显示器受到外力冲击时，一定程度上保护液晶显示屏，并且显示器整体结构安装简单。

附图说明

[0010] 图 1 为一个实施例中的显示器的正面示意图；

[0011] 图 2 为一个实施例中的显示器 NM 面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12] 为了使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技术方案及优点更加清楚明白，以下结合附图及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进行进一步详细说明。应当理解，此处所描述的具体实施例仅仅用以解释本实用新型，并不用于限定本实用新型。

[0013] 参见图1和图2，在一个实施例中提供了一种显示器，包括：液晶显示屏11、显示屏支架12、显示屏固定框13、减震垫14和后盖15。液晶显示屏11安装在显示屏支架12上。显示屏支架12固定连接在后盖15上，具体地，显示屏支架12可以通过螺丝固定在后盖15上，或者显示屏支架12也可以与后盖15一体成形。显示屏固定框13环绕设置在液晶显示屏11与显示屏支架12相接触的位置处，显示屏固定框13与显示屏支架12可拆卸式连接。显示屏固定框13与液晶显示屏11外表面之间贴有减震垫14。

[0014] 在一个实施例中，如图1，图2所示，显示屏固定框13为台阶状固定框，包括高阶端面和低阶端面。其中，高阶端面与减震垫14相贴。低阶端面可拆卸式连接在显示屏支架12上对应的凹槽中，具体在本实施例中，低阶端面通过至少六个螺钉连接在显示屏支架12上。

[0015] 在一个实施例中，参见图2，随着触控显示屏的广泛应用，显示器中的液晶显示屏11可以是触控液晶显示屏，包括触摸屏111和显示屏112。

[0016] 上述实施例中的显示器，包括液晶显示屏、显示屏支架、显示屏固定框、减震垫和后盖。通过将显示屏固定框环绕设置在液晶显示屏与显示屏支架相接触的位置处，显示屏固定框与显示屏支架可拆卸式连接，并且在显示屏固定框与液晶显示屏外表面之间贴有减震垫，由此可以在显示器受到外力冲击时，一定程度上保护液晶显示屏，并且显示器整体结构安装简单。

[0017] 以上所述实施例仅表达了本实用新型的几种实施方式，其描述较为具体和详细，但并不能因此而理解为对本实用新型专利范围的限制。应当指出的是，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构思的前提下，还可以做出若干变形和改进，这些都属于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因此，本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范围应以所附权利要求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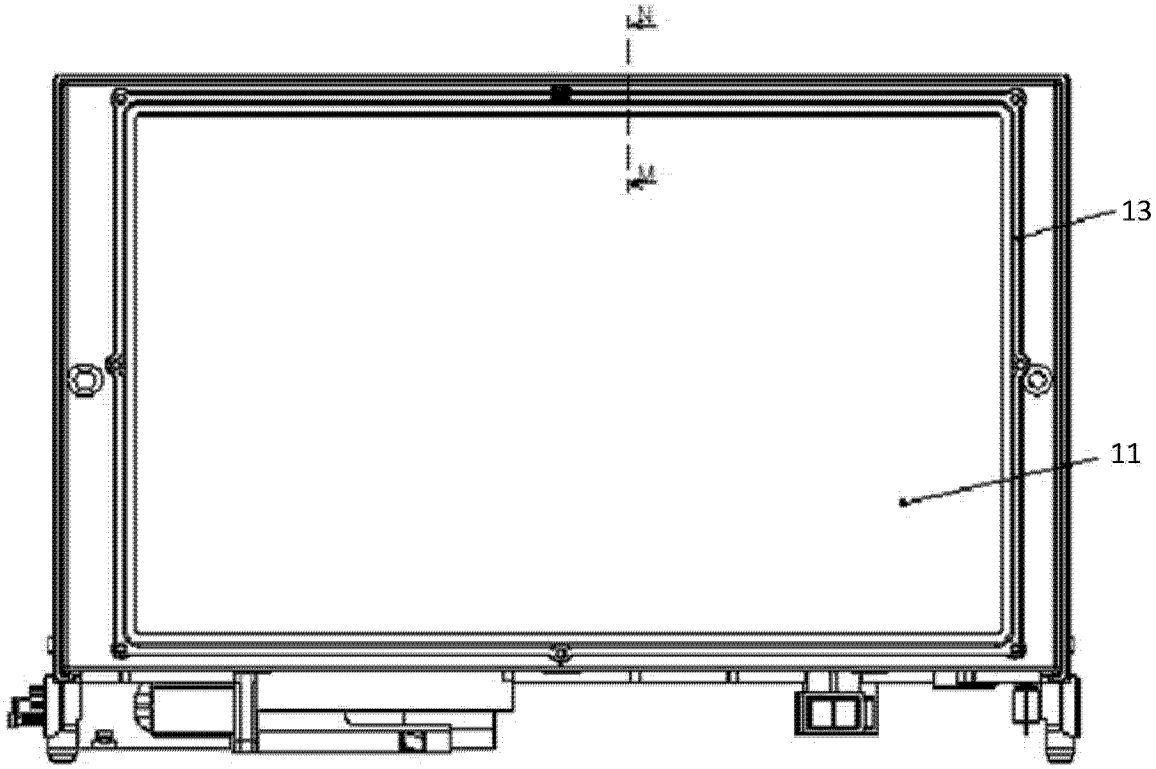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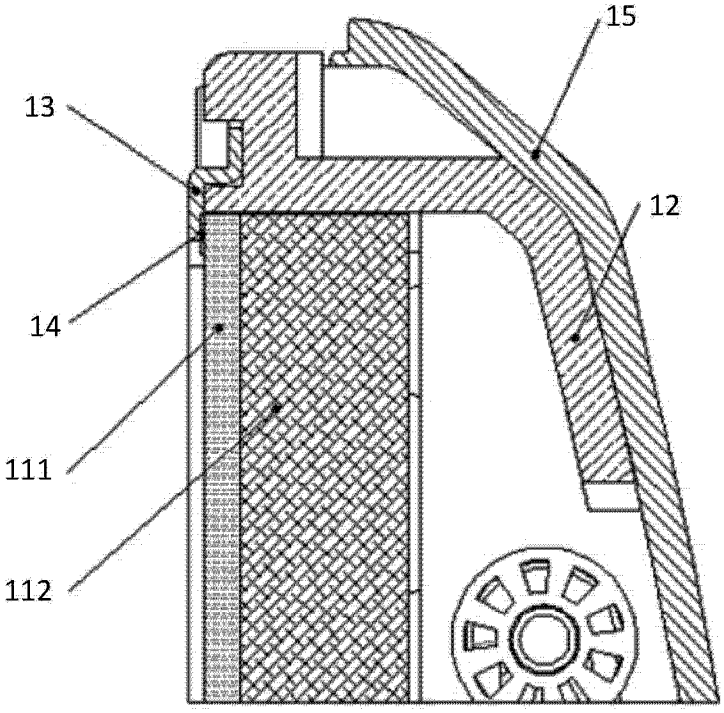

图 2

专利名称(译)	一种显示器		
公开(公告)号	CN204130109U	公开(公告)日	2015-01-28
申请号	CN201420422549.5	申请日	2014-07-29
[标]申请(专利权)人(译)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申请(专利权)人(译)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当前申请(专利权)人(译)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标]发明人	吕艳斌		
发明人	吕艳斌		
IPC分类号	G09F9/35 G06F3/041		
代理人(译)	温旭		
外部链接	Espacenet SIPO		

摘要(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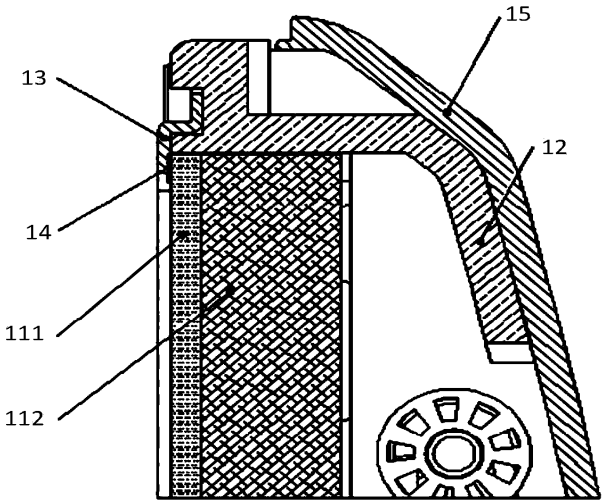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显示器。所述显示器包括：液晶显示屏、显示屏支架、显示屏固定框、减震垫和后盖；所述液晶显示屏安装在所述显示屏支架上；所述显示屏支架固定连接在所述后盖上；所述显示屏固定框环绕设置在所述液晶显示屏与所述显示屏支架相接触的位置处，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与所述显示屏支架可拆卸式连接；所述显示屏固定框与所述液晶显示屏外表面之间贴有所述减震垫。应用本实用新型技术方案，能够在显示器受到外部冲力时保护液晶显示屏，并且安装简单。